

证券代码：300510

股票简称：金冠电气

公告编号：2017-128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基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南京能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577号），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冠电气”或“公司”）获准向能策投资、孙金良等31名自然人股东发行31,007,751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获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49,747.40亿元。

2017年9月，公司完成向庄展诺、李从文、上海钧犀实业有限公司、景欣定增精选2号私募投资基金和景欣定增精选3号私募投资基金非公开发行股票共计21,433,606股，募集重组配套资金净额483,509,680.49元。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20,484.98 万股。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2,143.36 万股。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登记上市前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变化如下所示：

项目	本次新股登记上市前		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取得的股份数量	本次新股登记上市后	
	股份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股份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徐海江	7,938.08	38.75%	-	7,938.08	35.08%
长春京达	154.2	0.75%	-	154.2	0.68%

项目	本次新股登记上市前		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 票取得的股 份数量	本次新股登记上市后	
	股份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股份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徐海江及其一致 行动人小计	8,092.28	39.50%	-	8,092.28	35.76%
上市公司其他股 东持有股份合计	12,354.18	60.31%	-	12,354.18	54.60%
庄展诺	38.52	0.19%	1,126.89	1,165.41	5.15%
李从文	-	-	430.85	430.85	1.90%
上海钧犀实业有 限公司	-	-	198.19	198.19	0.88%
景欣定增精选 2 号私募投资基金	-	-	193.88	193.88	0.86%
景欣定增精选 3 号私募投资基金	-	-	193.55	193.55	0.86%
合计	20,484.98	100.00%	2,143.36	22,628.34	100.00%

上述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公司权益变动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